

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1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1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约 1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根据金融机构的实际授予情况及公司资金使用需求做适当调整，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的有效期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授信期限内，额度循环滚动使用。上述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票据贴现、金融衍生品等综合业务，具体合作金融机构及最终融资额、形式后续将与有关金融机构进一步协商确定，并以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

为办理上述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申请及后续相关借款、担保等事项，拟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士代表公司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相关手续，并在上述授信额度内签署一切与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专利权质押贷款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法律文件。前述授权有效期与上述额度有效期一致。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6日